

2020 年青岛西海岸新区部分事业单位 公开招聘紧缺急需工作人员简章

根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52 号）、《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人事部令第 6 号）、《青岛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规程（试行）》（青人社发〔2017〕3 号）等文件要求以及省、市有关规定，2020 年青岛西海岸新区部分事业单位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紧缺急需工作人员 10 人（详见《2020 年青岛西海岸新区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紧缺急需工作人员计划表》，以下简称《计划表》附件 1），现公告如下：

一、招聘范围和条件

-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二）遵守宪法和法律；
- （三）具有良好的品行；
- （四）岗位所需的专业或技能条件；
- （五）适应岗位要求的身體条件；
- （六）医保审核岗位年龄在 40 周岁以下（1979 年 5 月 25 日以后出生），其他岗位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1984 年 5 月 25 日以后出生）；
- （七）具备招聘岗位所需的其它资格条件（详见《计划表》）。

青岛西海岸新区正式在编的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不得报考，青岛西海岸新区之外机关事业单位在编人员报考需经所在单位及主管部门同意。定向、委培毕业生报考，须征得定向、委培单位同意；曾受过刑事处罚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在读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现役军人以及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的人员不得应聘，在读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不能用已取得的学历学位作为条件应聘。应聘人员不得报考有《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人社部规〔2019〕1 号）中应回避情形的岗位。高校毕业在校期间社会实践、实习、兼职等不作为工作经历，工作经历年限按足年足月累计。2020 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报考者，学历、学位证书须在 2020 年 7 月 31 日前取得，否则取消聘用资格。

二、报名工作

报名采取统一时间、网上报名、网上初审、网上缴费方式进行。

网 上 报 名 时 间:2020年5月25日 9:00—5月27日 16:00;

网 上 初 审 时 间:2020年5月25日 12:00—5月28日 16:00;

查询及网上缴费时间:2020年5月25日 12:00—5月29日 16:00。

具体办法:

(一) 职位查询

各招聘单位的招录人数、具体职位、资格条件等, 详见招聘简章计划表。报考人员在报名前, 请仔细阅读招考简章、计划表及有关政策规定, 确认符合拟报考职位的条件后再进行网上报名。对招录职位和招考简章中的专业、学历、学位、回避情形、资格条件、基层工作经历以及备注内容等信息需要咨询时, 可拨打咨询电话咨询。

(二) 网上报名

网上报名期间, 报考人员登陆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务网(<http://www.xihaian.gov.cn/>、<http://www.huangdao.gov.cn/>, 下同), 点击右上角悬窗“2020年青岛西海岸新区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紧缺急需工作人员网上报名”, 进入事业单位招聘网上报名平台进行报名。

网上报名按以下程序进行:

1、提交报名申请。

报考人员可在2020年5月25日9:00至5月27日16:00期间登录报名平台, 提交报名申请。每人限报一个岗位。

(1) 报考人员进入报名系统后, 必须先进行系统注册, 设置登录名和密码。请务必准确填写个人姓名、身份证号码等基本信息, 妥善保管登录名和密码, 以防他人盗用影响报名和考试。

(2) 上传照片前, 必须先下载报名平台中提供的“照片审核处理工具”, 按照工具使用说明对本人电子照片进行处理、保存。上传的电子照片必须是经处理后的照片。电子照片应是近期正面免冠彩色证件照, 并且与面试前资格审查时提供的照片为同一底版。

(3) 网上报名系统的填表项中未能涵盖报考职位所要求资格条件的, 应在“备注栏”中如实填写。家庭成员及其主要社会关系,

必须填写姓名、工作单位及职务。学习和工作经历，须从高中阶段开始填写。主要信息填报不实的，按弄虚作假处理。

(4) 应聘人员在资格初审前多次登录填交报名信息的，后一次填报自动替换前一次填报信息。报名资格一经网上初审通过，不能更改个人信息。应聘人员必须使用二代身份证报名，报名与考试时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因提交报名申请材料不准确、不完整、不符合要求，影响网上报名的，由报考人员本人承担相应后果。报考人员的申请材料、信息不实或者不符合报名条件的，一经查实，即取消报考资格。对伪造、变造有关证件、材料、信息，骗取考试资格的，将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的有关规定处理。报名人员在应聘期间的表现，将作为公开招聘考察的重要内容之一。

2、查询资格初审结果。

(1) 报考人员可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 12:00 至 5 月 29 日 16:00 期间登录报名平台，查询是否通过资格初审，确定初审结果。招聘单位根据应聘人员提交的信息资料及时进行资格审查，确定初审结果。对具备报名资格并符合应聘条件的，不得拒绝报名；对未通过初审的人员，要说明理由；对提交材料不全的，应注明缺失内容，并退回报考人员进行补充。单位初审通过后，报名信息不能更改。

(2) 未通过资格初审的，在 2020 年 5 月 27 日 16:00 前可以更改、补充报名信息，也可以改报其他职位。2020 年 5 月 27 日 16:00 以后不能更改、补充报名信息，也不能改报其他职位。

3、网上缴费确认。

(1) 考务费按每人 40 元收取。报考人员初审通过后，要按规定时间登陆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务网事业单位招聘网上报名平台，进行网上缴费，逾期不办理网上缴费手续的，视为放弃。

(2) 拟享受减免考务费用的城市低保应聘人员、农村特困大学生应聘人员，报名资格审核确认成功后，须先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缴费，2020 年 5 月 29 日 16:00 前提交有关证明材料，经核准通过后，通过原缴费渠道退回本次考试考务费。

符合享受减免考务费用的人员，须将相应材料拍照后，将照片以电子邮件附件形式，统一发送至邮箱：hdqrsjgbk@sina.com，邮件主题应统一为：“笔试费用减免+考生姓名+身份证号”。发送材料

包括：①城市低保家庭的报考人员须发送“家庭所在地的县（区、市）民政部门出具的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证明和低保证；②农村绝对贫困家庭的报考人员须发送家庭所在地的县（区、市）扶贫办（部门）出具的特困证明和特困家庭基本情况档案卡；③本人身份证（正反两面）。

（3）网上报名结束后，对最终确定的应聘人数达不到1:3比例的招聘岗位，计划招聘1人的，取消招聘计划；计划招聘2人（含）以上的，按规定的比例相应核减招聘计划。紧缺急需专业岗位可适当放宽。取消或核减计划将予以公告，请考生根据公告要求办理改报等事宜。

4、网上打印报名资料和准考证。

报考人员缴费成功后，下载打印《青岛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报名登记表》和《应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诚信承诺书》（以备资格审查时使用），登录报名平台打印笔试准考证时间将视疫情防控情况和省、市统一要求确定后，提前在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务网予以公告。笔试准考证保存到公示拟录用阶段。

三、资格审查

对应聘人员的资格审查工作，贯穿于招聘工作的全过程。拟进入面试的应聘人员，按应聘岗位需求条件，向招聘单位提交本人相关证明材料及《青岛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报名登记表》、《应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诚信承诺书》。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2020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报考的，提交二代身份证、学校核发的就业推荐表和就业协议书（山东省内院校实行网上签约的可不提供就业协议书）、报考职位所要求的资格证书（资格证书须在2020年5月25日之前取得）等；2020年定向、委培毕业生还需提交定向、委培单位同意应聘的证明。其他人员报考的，提交二代身份证、国家承认的学历、学位证书及报考职位所要求的资格证书等（均须在2020年5月25日之前取得），其中，属无业人员的需提交就业创业证或处于无业状态的个人书面承诺书，属在职人员的需提交有用人单位或单位出具的同意应聘证明，对出具同意应聘证明确有困难的在职人员，经招聘单位同意，可在考察时提供。对应聘人员有工作年限要求的，应审查其劳动合同备案及相关工作经历情况（工

作年限均截止 2020 年 5 月 25 日)。使用国外学历学位报考的须提交国家教育部《国外学位学历认证书》(须在 2020 年 5 月 25 日之前取得)。对应聘人员有资格证书要求的,应提交相应资格证书。

在资格审查时,考生须提交以上材料原件及复印件(使用 A4 纸复印)各一份。如本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到场办理,经批准,可委托他人携带以上证明材料以及委托书、委托人和被委托人二代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资格审查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应聘人员在规定的资格审查时间内未向招聘单位提交有关材料的,视为弃权。经审查不具备报考条件的,取消其面试资格。因弃权或取消资格产生的空缺,可按笔试成绩依次递补。

四、考试内容和方法

(一) 笔试

笔试参加全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综合类统一考试,考试内容包括法律法规、政治经济理论、时政方针、科技知识、省情省况等基础性知识和综合写作。

笔试时间:视疫情防控情况和省、市统一要求确定后,提前在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务网予以公告。

笔试采取百分制计分。根据岗位招聘人数和笔试情况确定笔试最低合格分数线。在笔试合格分数线以上,由高分到低分按规定的比例依次确定进入面试人选。达不到规定比例的,按实有合格人数确定。笔试合格人数出现空缺的岗位,取消招聘计划。

(二) 面试

根据招聘岗位的需求和特点,面试采用“结构化面试”(具体以公布的面试方案为准)的方式进行,主要测试考生综合分析、组织协调、应急应变等能力。面试成绩于本场面试结束后向考生公布。

面试方案在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务网上公布,笔试成绩、面试具体事宜详见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务网。

(三) 成绩核算

本简章所有招聘岗位按笔试、面试成绩各占 50%的比例百分制加权计算应聘人员的总成绩。

笔试成绩、面试成绩和考试总成绩均采用百分制计分,并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尾数四舍五入。

五、考察体检

根据总成绩，分招聘岗位，按 1:1.5 比例确定进入考察范围人员。进入考察范围人员的面试成绩不得低于 60 分。如 1 个招聘计划中出现两名以上应聘人员考试总成绩相同，则按笔试成绩确定进入考察范围人员（如笔试、面试成绩都相同，则加试笔试）。对考察合格人员，按招聘人数 1:1 的比例确定进入体检范围人选。

考察可根据岗位条件要求采取多种方式进行，主要考察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和工作实绩等方面情况，并对应聘人员是否符合规定的岗位资格条件、提供的相关信息材料是否真实准确等进行复审。要按照《关于进一步从严管理干部档案的意见》（鲁组发〔2017〕2 号）要求，对考察对象的档案进行严格审核，重点审核“三龄两历一身份”等内容。对档案中存在的问题，要认真进行调查，问题未查清或未处理到位的，不得办理聘用手续。招聘单位或其主管部门要实事求是，全面、客观、公正地评价被考察对象，并写出书面考察意见。

体检一般应在县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进行，体检标准和项目参照《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 号）执行，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对按规定需要复检的，不得在原体检医院进行，复检只能进行 1 次，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对放弃考察体检资格或考察、体检不合格造成的空缺，可从进入同一岗位考察范围的人员中依次等额递补。拟聘用人员名单公示后不再递补。

六、公示聘用

对考试、考察、体检合格的拟聘用人员，在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务网公示 7 个工作日。

受聘人员按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聘用合同的签订和执行按《青岛市事业单位人员聘用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考生因怀孕等原因不能按体检要求完成体检的，延期公示、聘用。

七、纪律

公开招聘将实行全程监督，工作人员和应聘人员要严格按照招聘简章、面试方案及有关政策规定执行，如有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等违反公开招聘考试纪律的行为，一经查实，将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35 号）的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八、有关说明

1、已经报名参加全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综合类统一笔试的考生，不能再参加本次考试报名。

2、属合并计划的职位按总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自主选岗（若总成绩相同，则笔试成绩高者优先；若总成绩及笔试成绩都相同，则抽签决定选岗顺序）。

3、取消或核减计划、面试方案等信息在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务网上予以公布。有关笔试信息请考生及时关注报名网站。应聘人员在报考期间，应及时了解招聘网站发布的招聘信息，保持联络畅通，因本人原因错过重要信息而影响考试聘用的，责任自负。

4、招聘过程中若有违规作弊行为，取消聘用资格；招聘后发现考生隐瞒病史的、不能胜任应聘岗位工作的、查实提供虚假证件的，取消聘用资格。聘用人员要在规定时间内到招聘单位报到上班，逾期未报到者，取消其聘用资格。

5、本次考试不指定考试教材和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授权或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网上报考技术咨询电话：0531-66680723

政策咨询电话和监督电话：见计划表

请在工作时间段（工作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5:30）拨打以上电话。

附件：

2020 年青岛西海岸新区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紧缺急需工作人员计划表